粤物协通字[2018]34号

关于组织广东省各市物协（房协）及物业服务企业积极参加“第二届国际物业管理产业博览会暨第四届中国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的通知

各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房地产业协会)、各会员单位、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建设现代物业服务业发展体系，践行物业管理行业2018年“质量服务提升年”工作主题，中国物业管理协会（以下简称“中物协”）定于10月15-1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举办第二届国际物业管理产业博览会（以下简称“博览会”）及第四届中国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为贯彻中物协有关工作要求，大力推动我省物业服务企业转型升级发展，现将《关于举办第二届国际物业管理产业博览会的通知》（中物协[2018]3号）和《关于召开第四届中国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的通知》（中物协〔2018〕16号）转发给你们，并就相关报名等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坛时间及地点

（一）展览会：

开幕式时间：10月15日 9:30-10:00

展览时间：10月15日-17日 8:30-17:30

（二）论坛

主论坛时间：10月15日 14:00-17:30

分论坛时间：10月16日8:30-12:00、13:30-17:00，

10月17日8:30-12:00

（三）博览会及论坛地点：深圳市深圳会展中心二号展馆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总机：0755－82848800）

二、博览会、创新发展论坛主要内容

（一）博览会主题：融合发展 共创美好

展览范围主要包括：智慧城市和智慧社区、家庭和商务智能机器人、智能安防设施和技术、环保节能产品和技术、智慧物业服务系统、新一代停车技术和设备、社区O2O 运营模型、资产管理模式、社区金融类产品、清洁卫生类技术和产品、线上线下教育培训产品、配套资源类产品，以及创新体验类服务产品等，并按智慧社区、科技物业、绿建和节能、社区经济和金融、人力资源等进行功能分区展览展示。

（二）创新发展论坛主题：新时代 新使命 新作为

博览会期间举办第四届中国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由主论坛和分论坛构成。主论坛将发布《2018全国物业管理行业发展报告》，邀请国内和国际知名专家和企业家开展专业、开放、高端的交流，为参会代表传递最新的行业资讯和发展趋势。组委会还精心策划十九场分论坛，将围绕物业管理行业诚信建设、服务品质提升与标准化建设、中小型物业服务企业的协同发展、资本与物业管理、资产管理与物业管理、物业管理生态圈、行业责任边界探索与界定、一带一路与国际化、绿色物业管理、物业管理职业发展体系、行业转型升级与企业家精神、物业管理的社会责任与新时代公益事业等话题，开展专题性对话和交流。

三、参加对象

（一）中国物业管理协会会员单位代表；

（二）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各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房地产业协会）的会员单位代表；

（三）各物业服务企业、第三方合作单位人员。

四、报名方式

博览会观众注册时间为9月10日至10月14日，请有意观展或参与展会相关活动的人员，登陆“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微信公众号（cpmi2000），进入博览会注册端口，获取注册二维码。在10月15日-17日博览会期间， 凭注册二维码可到深圳会展中心西门 2 层博览会总服务台领取证件和相关资料，并凭证观展或参加各分论坛。

五、活动内容及组团观展安排

（一）博览会+主论坛+19个分论坛（具体内容详见《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关于举办第二届国际物业管理产业博览会的通知》）说明：主论坛仅限于前1500名报名的中国物业管理协会会员参加，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各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房地产业协会）会员可参加分论坛+博览会。

（二）请各执行会长、副会长单位树立榜样的作用，原则上必须组织本企业职工不少于40人（不设上限）的队伍到博览会现场参观。

（三）请各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房地产业协会)至少安排一名协会负责人参加，并积极组织本协会的会员单位集体组团前往博览会。

（四）各普通会员单位可以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积极组织本企业的职工到博览会观展, 让更多的人了解全国物业行业37年来的发展成就。

（五）本次活动作为会员单位年度积分考核。

1.请各会员单位在10月12日前，填写附件：观展人员统计表，并发至本协会邮箱: gpmi@163.com;

2.请各会员单位在博览会结束后一周内，将一张在博览会现场拍摄的观展人员集体照发至本协会邮箱：gpmi@163.com，秘书处将根据各会员单位集体组织观展的人数进行加分，加分标准为：属集体组织观展的队伍，每人加1分，按总人数累计加分，本会在年底会员代表大会将根据会员单位年度积分进行表彰。

六、鼓励参加“中物协设施设备技术委员会”分论坛和“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发展”分论坛

（一）“中物协设施设备技术委员会”分论坛

10月16日8：30-12：00，在深圳会展中心二号展馆五楼牡丹厅举行，主题：“科技引领、绿色驱动、高质量发展”，由中物协主办，中物协设施设备技术委员会承办,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广东简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能效通网络有限公司协办，将特邀中国物业管理协会会长沈建忠致辞、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环境与节能研究院副院长 路宾与业界著名企业代表、有关专家人士进行精彩的分享研讨和对话。

（二）“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发展”分论坛

10月16日13：30-17：00，在深圳会展中心二号展馆五楼牡丹厅举行，由中物协主办，深圳市住房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深圳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英国特许房屋经理学会亚太分会、澳门物业管理业商会联合承办。

七、相关费用

（一）主论坛会议费：1000元/人；博览会+分论坛可免费参加；

（二）因住宿酒店较为分散，论坛期间所有住宿、用餐请自行安排，餐费、住宿费自理。

八、博览会用餐地点安排

（一）深圳市会展中心餐厅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三路深圳会展中心北门一楼餐饮广场

（二）餐厅：1.真功夫，联系电话：18926527399；2.麦当劳，联系电话：83249704；3.面点王,联系电话：13823166480；4.嘉旺，联系电话：13544119535；5.饭饭得, 联系电话：18033067086。

九、深圳市限行情况

自2017年9月1日起，深圳市全市范围外地车限行（高速公路及进出口岸、机场的部分道路除外），限行时间：工作日早晚高峰7:00-9:00,17:30-19:30;其余时间段和法定节假日没有任何限制；

各观展单位可登录深圳市交警局网站“非深号牌载客汽车进入深圳自助申报”入口办理，或关注深圳本地宝(bdbshenzhen)微信，发送“免限行”即可办理外地车免限行一天，每月只能申请一次，每次一天且只能申请第二天及下个月的日期。

十、博览会停车费用

（一）小车工作日高峰时段：08：00-20：00，收费标准：第一小时15元，第一小时后1.5元/半小时；

（二）大车工作日高峰时段：08：00-20：00，收费标准：第一小时30元，第一小时后3元/半小时；

（三）超大车工作日高峰时段：08：00-20：00，收费标准：第一小时45元，第一小时后4.5元/半小时；

（四）进场30分钟内免收费。

十一、联系方式

 （一）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

联 系 人：李静、张彦博、吴一帆、李超琨

联系电话：010-88082258、88083221、88083290、88368310 （二）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朱瑞平、余清鹏 电话：020-83642973

 这是一场全国物业管理行业最具权威、最具规模、最具影响力的盛会，希望各物业服务企业积极报名参与，共同聚力行业发展。

附件1：《关于举办第二届国际物业管理产业博览会的通知》（中物协[2018]3号）

 附件2：《关于召开第四届中国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的通知》（中物协〔2018〕16号）

附件3：《第二届届国际物业管理产业博览会暨第四届中国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观展人员统计表》

 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

 二○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附件：

“第二届届国际物业管理产业博览会暨第四届中国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观展人员统计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人员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观展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组团参加博览会总人数 人 |

（此表表格可根据观展人员数量自行添加）